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承销保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优合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对优合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。

一、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

（一）股票发行基本情况

2022 年 5 月 13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》的议案，该议案于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出具了《关于对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2]1264 号）。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 6,780,000 股，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.66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,254,800 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出具的“CAC 证验字（2022）第 0075 号”验资报告审验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。

针对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、安徽广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广德农商行”）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）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（三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金额（元）	募集资金余额（元）
安徽广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	2000030986856660 0000065	11,254,800	737.40
合计		11,254,800	737.40

（四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1、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	
募集资金总额	11,254,800.00	
发行费用	—	
募集资金净额	11,254,800.00	
加：利息收入	737.40	
加：理财产品收益（如有）		
具体用途：	累计使用金额	其中：2022 年度
1、补充流动资金，即支付供应商货款	11,254,800.00	11,254,800.00
2、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	-	—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	737.40	

经核查，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。

2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无

（五）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无

二、专项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：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《三方监管协议》。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《股票发行方案》一致，已于 2022 年度使用完毕，未发生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，并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。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4 月 25 日

